公司代码:600807　　公司简称:ST天业

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天业股份	600807	济南百货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牛磊	王威
电话	0531-86171188	0531-86171188
办公地址	济南市历下区龙奥北路1577号主办公楼	济南市历下区龙奥北路1577号主办公楼
电子信箱	600807@vip.163.com	600807@vip.163.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6,254,374,265.98	7,261,917,266.35	7,261,917,266.35	-13.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89,592,888.53	1,228,717,962.14	1,228,717,962.14	4.9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4,202,756.24	24,814,953.23	26,846,512.31	2,778.11
营业收入	620,070,653.31	666,680,133.98	666,680,133.98	-6.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659,539.03	-632,972,188.42	-638,716,447.06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147,358.72	-732,796,797.74	-738,541,056.38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2	-66.24	-44.25	增加71.0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73	-0.74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73	-0.74	不适用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5,861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山东天业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17	213,840,530	76,373,587	冻结 213,840,530
国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5.28	46,700,000	0	无 0
济南高新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6	13,787,521	0	无 0
济南东拓置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2	11,678,800	0	无 0
济南东信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2	10,755,700	0	无 0
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1	10,732,455	0	无 0
济南综合保税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5	10,164,101	0	无 0
将军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3	9,959,802	0	无 0
济南高新临空经济区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1	9,817,300	0	无 0
济南高新创新谷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5	9,286,603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济南东拓置业有限公司、济南东信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济南综合保税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济南高新临空经济区园区开发有限公司、济南高新创新谷园区开发有限公司为济南高新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上半年,受贸易紧张局势和经济周期下行影响,全球经济增长放缓,受贸易摩擦、地缘政治、美联储宽松货币政策预期等因素影响,金价上涨;中国经济承压前行,延续了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在"房住不炒"的总基调下,各地政府根据形势变化及时跟进政策,因城施策、一城一策以确保市场平稳运行。

在政府、高新城建的指导、帮扶下,公司紧紧围绕2019年度经营计划和发展目标,深耕房地产、矿业、金融等主营业务,积极拓展房地产业务规模,提升主业可持续发展能力;继续推动债务和解和应收账款清收工作,化解公司发展风险;调整组织架构,打造精简高效的管控流程,提升管理效率,公司各项工作有序推进。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81,644.4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6.04%,其中:房地产业务实现收入21,155.13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5.44%,占营业总收入25.91%;矿业实现收入40,851.9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6.68%,占营业总收入50.04%;金融业务实现收入19,637.4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90.22%,占营业总收入24.0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065.9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28,959.29万元。

房地产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增储备与尾盘去库存并举,提升房地产业务的可持续发展能力。一方面,通过合作开发的方式新增济南"劲学里"、临沂"沂河传奇"两宗房地产项目,与合作方优势互补、互利共赢,有效降低项目运作风险和成本;另一方面加大现有存货的销售力度,积极去库存,加快资金回流,报告期内,公司确认商品房销售金额16,724.71万元。

矿业方面,明加尔公司改组董事会,提升管理和决策水平,并通过优化采矿安排,提升经营质效。报告期内,明加尔公司成立了新一届董事会,并由董事会组建了任命委员会、战略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资委员会,进一步提升决策水平。根据Pajingo矿区的资源储量分布情况,明加尔公司完成了拟并下新开采林恩矿段的设计方案,并调整矿床底部回采区域的开采设计方案,有助于降低后续开采成本。报告期内,明加尔公司生产黄金43,038.00盎司,比上年同期增加0.25%;实现营业收入40,851.9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6.68%;实现净利润-1,438.8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5460.06万元。

金融业务方面,调整优化结构,建立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确保金融业务稳健发展。公司根据新的战略规划布局,收购了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的鲁证新天使投资有限公司,实现了金融业务在债权、股权等领域布局,并开始建立与其治理架构、管控模式、市场运营相匹配的风险管理体系。小贷公司转向不动产抵押贷款、票据等低风险业务;博申租赁业务主要面向大健康、医疗类融资标的,同时加强应收账款催收,收回了前期逾期的部分保理利息。报告期内金融业务实现收入19,637.4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90.22%,实现净利润12,682.4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8,539.55万元。

"瑞缺祥"老字号方面,成立瑞缺祥事业部,加快推进实施振兴"瑞缺祥"老字号战略。由瑞缺祥事业部负责相关业务的统一运营,做好相关产品的市场宣传推广工作,开拓大型优质客户资源,提高品牌市场竞争力。

公司治理方面,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完善管理体系,加强内控体系建设,提升管理水平和效率。为有效控制公司经营风险,适应市场化运作要求,公司对组织架构进行了调整,系统性梳理和完善了各职能部门和各事业部职能,进一步理清、界定管控中心、利润中心职责权限,突出业绩导向,打造精简高效的管控流程,提升管理效率。

公司积极应对被交易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反映的相关问题,妥善化解风险,营造稳定发展环境。报告期内,公司统筹好债务和解各项工作,一方面继续做好有关债务的谈判、沟通工作,实现债务重组收益4,725.60万元,另一方面协调已和解债权人做好相关涉诉案件的撤诉工作;同时,积极追讨被占用资金,主动化解违规担保引致的诉讼等情形,积极配合好中国证监会调查工作,维护公司利益。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①、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二个项目;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二个项目;将所有者权益项下新增"专项储备"项目,反应高危行业企业按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的期末账面价值。

②、利润表将原"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③、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④、根据资产负债表的变化,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新增"专项储备"项目;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类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对相关科目的影响金额:

单位:元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490,483,005.91	应收票据	2,100,000.00
		应收账款	1,488,383,005.91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62,682,326.13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2,682,326.13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807　　证券简称:ST天业　　公告编号:临2019-077

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立案阶段;一审判决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原告;被告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涉诉案件处于立案或上诉等阶段,暂时无法判断对公司损益的影响。

公司近日收到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的相关文件,相关情况如下:

一、公司诉深圳富奥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富奥康")等情况

因富奥康与山东天业国际能源有限公司(简称"天业能源")、山东天业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天业集团")、公司、曾昭秦等公证债权文书一案,四川省成都市蜀都公证处出具了执行证书,要求天业能源支付相关款项,天业集团、公司、曾昭秦等承担连带责任保证。2018年2月,富奥康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责令相关方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承担相关费用。

鉴于公司对外担保须经公司权力机构进行决议,公司时任法定代表人以公司名义签署保证合同属于越权行为,且富奥康在签约时明知保证合同未经公司权力机构决议,因此保证合同应对公司不发生效力。为维护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民事起诉状》,对富奥康、天业能源提起诉讼,请求法院不予执行公证债权文书,认定保证合同对公司不发生效力。目前,法院已立案受理。

二、上海幽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幽谷资产")诉天业能源等进展情况

2017年6月,天业能源分别与幽谷资产及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恒丰银行")签署相关协议,恒丰银行接受幽谷资产的委托向天业能源发放贷款,公司、天业集团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承诺到期无条件溢价回购基金本息,曾昭秦等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因天业能源到期未偿还借款,幽谷资产向法院提起诉讼。2019年7月,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作出以下判决:天业能源偿还幽谷资产本金1820万元及利息、违约金、律师费、保全保险费等;天业集团、公司、曾昭秦等承担连带责任并支付相关违约金;驳回幽谷资产其余诉讼请求。

鉴于公司时任法定代表人未经股东大会决议以公司名义签署保证合同和相关承诺函属于越权行为且未经公司追认,幽谷资产应知道公司时任法定代表人越权的情况下仍与其签署保证合同,因此保证合同应对公司不发生效力。为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公司已向法院提起上诉。

三、李浩诉天业集团等进展情况

李浩与天业集团、公司等借款合同纠纷事项,2019年2月,河北省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二审判决,2019年5月,李浩向保定市竞秀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公司已向天业集团收取了保证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21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鉴于公司对外担保须经公司权力机构进行决议,公司时任法定代表人以公司名义签署保证合同系越权行为,且李浩明知保证合同未经公司权力机构决议,时任法定代表人与其签订保证合同系越权行为,因此保证合同对公司不发生效力。为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公司向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请求撤销河北省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民事判决书,改判保证合同对公司不发生效力,公司不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目前,法院已再审立案。

上述案件处于立案或上诉等阶段,暂时无法判断对公司损益的影响。目前,公司仍存在其他诉讼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10日

证券代码:002916　　证券简称:深南电路　　公告编号:2019-054

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深南电路	股票代码	00291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丽君	蒯丹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侨城东路99号5楼	深圳市南山区侨城东路99号5楼	
电话	0755-86095188	0755-86095188	
电子信箱	stock@scc.com.cn	stock@scc.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4,791,542,068.44	3,239,757,362.53	3,239,757,362.53	47.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71,042,754.69	280,353,910.30	280,353,910.30	68.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39,275,747.69	260,631,277.91	260,631,277.91	68.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70,684,655.84	369,386,958.36	372,854,958.36	26.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0	1.00	1.00	4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0	1.00	1.00	4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08%	8.54%	8.54%	3.5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9,390,810,438.82	8,525,409,856.54	8,525,409,856.54	10.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005,271,307.62	3,722,440,662.83	3,722,440,662.83	7.60%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及《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1)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上表中上年同期(2018年半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调增人民币3,468,000.00元,该金额原在"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列示;(2)利润表新增研发费用科目,2018年半年度研发费用增加166,145,198.87元,管理费用减少166,145,198.87元。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46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航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9.05%	234,334,764	234,334,76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8%	5,027,150	0		
GIC PRIVATE LIMITED	境外法人	1.11%	3,780,189	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六组合	其他	1.01%	3,438,828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9%	2,339,660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互联网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6%	1,547,561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9%	1,334,858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39%	1,310,216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8%	1,277,173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富通股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6%	1,207,331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10名股东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9年上半年,深南电路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仍持续落实"3-In-One"战略,积极发展印制电路板、封装基板、电子装联三项主营业务,在全球宏观经济环境和贸易形势不确定性进一步增加的情况下,各项业务均取得较快发展,并实现业务突破。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47.92亿元,同比增长47.9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71亿元,同比增长68.02%。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一)三项业务持续实现较快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三项业务稳定向好发展,均实现营业收入增长。印制电路板、封装基板、电子装联三项主营业务占公司整体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73.64%、10.45%、11.90%。

印制电路板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5.28亿元,同比增长53.44%,收入增长主要来自通信、服务器等领域的需求拉动。2019年上半年,公司5G通信PCB产品逐步由小批量阶段进入批量阶段,5G产品占比有所提升;4G通信PCB产品需求量仍维持相对稳定。报告期内,PCB业务产能利用率整体处于较高水平,产出持续攀升,各项工作稳步开展并达成既定目标,质量、交付表现优异,获得战略客户高度认可,上半年荣获诺基亚2019"数字转型钻石奖"等奖项。

封装基板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01亿元,同比增长29.70%,微机电系统(MEMS)封装基板产品为基板业务主力产品,产品升级、技术难度大幅提升,公司在该类产品技术和产量上继续保持领先优势;报告期内指纹类、射频模块类、存储类等产品实现较快增长。凭借着品质稳定、准时交付、技术服务等各方面的优异表现,上半年公司荣获日月光集团"2018年度优秀供应商"等客户奖项。

电子装联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70亿元,同比增长42.96%,业务增长主要来自通信领域产品的需求增加。2019年上半年,公司电子装联业务的项目管理和内部运营能力持续提升,并荣获"华为制造质量奖-优秀工厂奖"、GE医疗"2019年度供应商大奖"等奖项。

(二)技术研发能力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2.3亿,同比增长38.73%,占公司整体营业收入的4.81%。公司持续坚持技术自主创新,实施高研发投入,报告期内新增授权专利49项,其中新增发明专利27项,新增国际PCT专利2项。公司与广东工业大学、华南理工大学等单位共同开发的研发成果"高端电子基板多品种高精高效制造核心装备、关键工艺及系统集成"获2018年度广东省科学技术奖励科技进步奖一等奖。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获授权专利410项,其中发明专利344项、国际PCT专利19项,并取得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专利授权数量位居行业前列。

(三)匹配战略发展需求,有序推进工厂专业改造及新工厂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从下游需求及战略发展目标出发,积极优化现有产线,有序推进新工厂建设。

针对公司深圳龙岗、无锡生产基地的已有工厂,公司深化开展专业化产线建设,持续投入技术改造,提升生产效率及生产技术能力,提高工厂运营水平。

IPO募投项目南通数通一期工厂已于2018年下半年投入生产,报告期内处于产能爬坡阶段。截至报告期末,产能爬坡已基本结束,产能利用率处于较高水平;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5.05亿元。

IPO募投项目无锡封装基板工厂报告期内处于建设阶段,已于2019年6月连线试生产,目前已进入产能爬坡,存储类关键客户开发进度符合预期。

为适应下游技术发展、满足客户需求,公司拟在南通投建数通二期工厂,用以满足5G网络大规模建设推进后通信设备领域的市场需求。为支撑项目建设,公司于2019年4月推出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预案,拟公开募集不超过15.20亿资金,用于数通二期工厂项目投建及补充流动资金。数通二期项目总投资12.46亿元,其中拟以募集资金投入10.64亿元;截至报告期末,项目已使用自有资金启动建设。目前该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申请已获证监会受理。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及《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1)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上表中上年同期(2018年半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调增人民币3,468,000.00元,该金额原在"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列示;(2)利润表新增研发费用科目,2018年半年度研发费用增加166,145,198.87元,管理费用减少166,145,198.87元。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证券代码:002916　　证券简称:深南电路　　公告编号:2019-055

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7年11月17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7]2102号文"《关于核准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9.30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计人民币1,351,0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83,367,340.92元后,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1,267,632,659.08元,上述资金于2017年12月6日到位,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7]48460034号"《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1、募集资金总额	1,351,000,000.00
2、减:募集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66,037,735.83
3、加:2017年利息收入	700,508.58
4、减:2017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0.00
5、减:2017年度扣除账户管理费及手续费	50.00
其中:置换先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0.00
使用募集资金	0.00
截止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1,285,662,722.75
6、加:2018年利息收入	3,580,158.63
7、减:2018年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084,084,324.19
其中:置换先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232,442,121.64
使用募集资金	851,642,202.55
8、加:2018年银行理财收益	12,376,676.71
9、减:2018年扣除账户管理费及手续费	53,020.53
10、减:2018年划走上期尚未划走的发行费	17,329,605.09
截止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200,152,608.28
11、加:2019年1-6月利息收入	205,255.92
12、减:2019年1-6月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00,975,830.20
其中:置换先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0.00
使用募集资金	200,975,830.20
13、加:2019年1-6月银行理财收益	637,000.01
14、减:2019年1-6月扣除账户管理费及手续费	19,034.01
截止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于2016年10月17日召开的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按照《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户存放、专款专用、严格管理、如实披露。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2017年12月6日,公司与中国银行深圳上步支行、中国农行深圳中心区支行及招商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与联合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8年1月8日,本公司、子公司无锡深南电路有限公司和联合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深圳上步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2018年1月9日,本公司、子公司南通深南电路有限公司和联合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相应银行账户均已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说明

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也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九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6,763.2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097.5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8,506.0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半导体高端高密IC载板产品制造项目	否	54,831.16	54,831.16	20,097.58	56,221.16	102.54%	2019年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数通用高速高密度多层印制电路板(一期)投资项目	否	45,000.00	45,000.00		45,286.11	100.64%	2018年12月31日	4,923.02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27,000.00	26,932.11	-	26,998.74	100.2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26,831.16	126,763.27	20,097.58	128,506.01	101.37%	-	4,923.02	-	-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合计		126,831.16	126,763.27	20,097.58	128,506.01	101.37%	0.0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27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计人民币23,244.21万元,2018年1月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人民币23,244.21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已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由其出具了瑞华核字【2018】48460001号《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报告期末,公司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释:

1、半导体高端高密IC载板产品制造项目的调整后投资总额54,831.16万元,与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56,221.16万元的差异为1,390.00万元,差异原因系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收入及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用于该项目的支出。

2、数通用高速高密度多层印制电路板(一期)投资项目的调整后投资总额45,000.00万元,与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45,286.11万元的差异为286.11万元,差异原因系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收入及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用于该项目的支出。

3、补充流动资金的调整后投资总额26,932.11万元,与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6,998.74万元的差异为66.63万元,差异原因系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收入用于该项目的支出。

证券代码:002916　　证券简称:深南电路　　公告编号:2019-056

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8月9日召开了第 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 政策变更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和变更日期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修订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修订通知》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以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修订并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按照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执行相关会计政策。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相关具体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项目填列口径产生影响,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对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均无实质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根据《修订通知》的要求,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项目的列示,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1、资产负债表:

(1)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二个项目;

(2)资产负债表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二个项目。

2、利润表:

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